

证券代码:000571 证券简称:新大洲A 公告编号:临2011-037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且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证券(品种:股票,简称:新大洲A,代码:000571)已于2011年11月7日起开始停牌。2011年11月1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1-032号),并于2011年11月17日、11月24日、12月1日、12月8日在上述媒体刊登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一、工作进展及停牌期间安排

我公司股票停牌后,交易双方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粤矿集团组成尽职调查工作组现场开展工作,于2011年11月18日完成现场调查工作,并按照山东省国资委的要求于11月29日上报了相关报告文件。目前正在等待山东省国资委投资行为审批及确定审计评估机构。

因上述原因尚未完成重组工作,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延期停牌申请,申请继续停牌。我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周公告一次上述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二、必要风险提示

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839 证券简称:中信国安 公告编号:2011-43
债券代码:115002 债券简称:国瓷债1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12月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12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15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中信国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控股子公司中信国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及系统集成业务的发展,公司同意为中信国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深圳发展银行北京朝阳门支行申请贷款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839 证券简称:中信国安 公告编号:2011-44
债券代码:115002 债券简称:国瓷债1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中信国安信息科技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编号:临2011-050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12月11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12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出席会议董事11人,实际会董事11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决定于2011年12月30日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会议时间:2011年12月30日上午9:00
- 会议地点:哈尔滨市嵩山路109号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9会议室
- 会议召集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本次股东大会不提供网络投票
- 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为子公司伊哈公司10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畅捷公司10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3)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四公司以后租回方式融资2200万元提供担保的议案》;

(4)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三公司20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5)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一公司10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6)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五公司10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以上六项议案无特别决议事项,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

议案1详见公司于2011年8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A23版和《证券时报》D20版上披露的“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公告”;

议案2详见公司于2011年8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B217版和《证券时报》D32版上披露的“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公告”;

议案3详见公司于2011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B010版和《证券时报》D5版上披露的“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公告”;

议案4详见公司于2011年1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B002版和《证券时报》D20版上披露的“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公告”;

议案5、议案6详见公司于2011年12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B006版和《证券时报》D13版上披露的“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公告”。

6.出席对象为:

(1)2011年12月23日下午3:00公司股票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股东大会见证律师。

7.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以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传真以抵达哈尔滨市的时间、信函以到达地邮戳为准。

(2)登记地点:哈尔滨市嵩山路109号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证券代码:000988 证券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11-59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12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2011年12月21日-2011年12月22日进行网络投票,2011年12月22日14:00召开现场会议。公司于2011年12月16日发布了《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有关事项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召开合法性、合规性情况: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1年12月22日(星期四)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11年12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时间:2011年12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其中的一种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网络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东湖高新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學科技园华工科技本部大楼多功能报告厅。
- 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1年12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4)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议案须经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已于2011年12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 登记时间:2011年12月21日全天,12月22日上午9:00-12:00
- 登记方式:
(1)自然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 登记地点:武汉市东湖高新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學科技园华工科技产业大厦二楼,董办。

三、联系方式:027-87180167,联系人:安欣,邮编:430223

传真电话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12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股票代码:360988,股票简称称为“华工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①、本次股东大会为累积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代表所有提案,1.00

证券代码:002211 证券简称:宏达新材 公告编号:2011-055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关于本次吸收合并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吸收合并的详细情况介绍如下:

- 一、相关公司基本情况
(1)子公司类型
东莞宏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75%的控股子公司
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莞市信和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2)基本财务数据
截至2011年11月30日,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123,843,388.18元,负债总额为83,511,689.08元,净资产为40,331,699.10元。东莞市信和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15,693,664.33元,负债总额为13,400,150.61元,净资产为2,293,513.72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二、吸收合并事项
经东莞宏达新材料公司拟吸收合并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东莞市信和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东莞市信和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经审计评估的净资产按照股份出售的净资产折合增加东莞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东莞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另一股东宏万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按比例对应增资,即保持东莞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不变,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万莞有限公司分别持有东莞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75%、25%的股权,吸收合并后东莞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存续,东莞市宏达新材料有限公司、东莞市信和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注销。

因公司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净资产金额尚未确定,关于本次吸收合并的进展情况公司将另行公告。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12月14日

有限公司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同意为其在深圳发展银行北京朝阳门支行申请办理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不需经股东大会审批。

一、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中信国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2000年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15,132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王永增,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南路32号,公司持股95%,主营业务为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培训、销售开发后的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等。

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4.13亿元,净资产2.52亿元,资产负债率38.84%;2010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1.57亿元,净利润为1,820.03万元。

截至2011年9月30日,该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4.43亿元,净资产2.60亿元,资产负债率41.30%;2011年1-9月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8,708.96万元,净利润为944.26万元。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式:保证担保
- 2、担保期限:1年
- 3、担保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 三、董事意见

1、为促进控股子公司中信国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就上述贷款为其提供担保。

2、中信国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系统集成和应用软件开发业务,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

3、本公司持有中信国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95%的股权,该公司的其他股东本次未对其提供担保。

4、中信国安集团公司对本项担保提供反担保,对本公司因履行《保证合同》对中信国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追偿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四、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止公告日,公司担保均为对控股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16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8.27%;无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789 证券简称:江西水泥 公告编号:2011-52

江西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近期,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贷款人招商银行南昌青山湖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2011年青字第0148110057号),借款金额人民币肆仟万整,期间为壹年。根据银行信贷工作的需要,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万年青)自愿为股份公司提供担保,并与招商银行青山湖支行签署《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11年青字第0048110027号),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2、近期,江西玉山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山万年青)与贷款人招商银行南昌青山湖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2011年青字第0148110058号),借款金额人民币伍仟万元整,期间为一年。因银行信贷工作的需要,南方万年青自愿为玉山万年青提供担保,并与招商银行青山湖支行签署《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11年青字第0048110026号),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事项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第十五次临时董事会审议,并由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于1997年上市,公司注册地:江西省万年县,法定代表人:刘明寿,经营范围:硅酸盐水泥熟料及硅酸盐水泥的生产和销售等。
- 2、公司最近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658670.99万元,负债总额为425251.66万元,净资产为233419.34万元,营业收入为384711.75万元,利润总额为38623.2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326.33万元。
- 3、玉山万年青由工商部门批准成立,法定住所:江西省玉山县岩瑞镇。法定代表人:江南文。公司经营范围:硅酸盐水泥熟料及硅酸盐水泥的生产与销售。
- 4、玉山万年青最近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84744.29万元,负债总额为44166.09万元,净资产为40578.20万元,营业收入50540.97万元,利润总额4624.94万元,净利润3441.72万元。
- 5、瑞金万年青经瑞金工商部门批准成立,法定住所:江西省瑞金市云山镇。法定代表人:江南文。公司经营范围:水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 6、瑞金万年青最近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70175.11万元,负债总额为106420.67万元,净资产63754.44万元,营业收入78972.03万元,利润总额5209.11万元,净利润3059.73万元。
- 7、公司、南方万年青、玉山万年青、瑞金万年青股权结构图。



南方万年青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保证人: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山湖支行
合同名称:《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合同编号:2011年青字第0048110027号

股票代码:002127 股票简称:新民科技 公告编号:2011-043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二〇一一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12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上刊登了2011-041号《召开二〇一一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审议《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2012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11年12月13日,公司控股股东吴江新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现持有公司50.29%的股份)向公司董事会提交《关于提议增加二〇一一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因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未包括总工程师,结合公司目前发展的实际情况,建议《公司章程》中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增加总工程师,提议在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增加临时提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一)《公司章程》修订内容:

原:第一章 总 则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总工程师。

现修订为: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总工程师。

原:第六节 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原第一百二十六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助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本章程第九十五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本章程第九十七条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第九十八条(四)、(五)、(六)关于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现修订为:

第一百二十六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助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总工程师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代码:002278 证券简称:神开股份 公告编号:2011-032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加强中小企业板上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 专项活动整改完成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独立董事除参加董事会会议外,会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但因一年还未结束,截止2011年8月31日现场检查时间不足十天。

整改落实情况:按照《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独立董事特别行为规范的要求,联系并督促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会议外,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现场检查。目前,独立董事对公司现场检查时间分别达到或超过十天。

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地加强内控规则落实工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特此公告。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02 证券简称:骅威股份 编号:2011-033

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201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11年12月14日上午10: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1年12月10日以电子邮件、通讯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董事长亲自主持,应董事12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名,独立董事谢明权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其授权李昇先生出席会议,会议有效表决数为9票。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经合法、合法有效,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在上海设立控股子公司议案;

内容详见拟对外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关于拟在上海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此次投资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同时,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须经董事会决策权限,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备查文件

- 1、《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合资设立公司的协议》

特此公告。

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02 证券简称:骅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1-34

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在上海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缪立民先生、上海民脉动漫开发部分别出资750万元人民币、240万元人民币、10万元人民币,拟共同投资设立上海民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脉文化”),新设公司名称最终以工商机构核准为准。

2、对外投资审批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金额为750万元,已提交公司2011年12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201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对外投资方介绍

1、姓名:缪立民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南三村71弄701室

身份证号码:310104196107021233

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 1.1、本合同为最高额的保证;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保证额度为人民币肆仟万元。本保证人自愿为授信人在《授信协议》下所欠履行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 1.2、保证范围:本合同保证范围为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额度为人民币肆仟万元)。
- 1.3、保证期间:本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履行的应收账款债权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
- 1.4、争议以及解决方式:本协议适用中国法律,因此协议产生的纠纷和争议,保证人同意按照《授信协议》约定的纠纷解决方式解决。
- 2、保证人: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山湖支行
合同名称:《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合同编号:2011年青字第0048110025号
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2.1、本合同为最高额的保证;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保证额度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本保证人自愿为授信人在《授信协议》下所欠履行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 2.2、保证范围:本合同保证范围为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额度为人民币伍仟万元)。
- 2.3、保证期间:本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履行的应收账款债权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
- 2.4、争议以及解决方式:本协议适用中国法律,因此协议产生的纠纷和争议,保证人同意按照《授信协议》约定的纠纷解决方式解决。
- 3、保证人: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山湖支行
合同名称:《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合同编号:2011年青字第0048110026号
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3.1、本合同为最高额的保证;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保证额度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本保证人自愿为授信人在《授信协议》下所欠履行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 3.2、保证范围:本合同保证范围为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额度为人民币伍仟万元)。
- 3.3、保证期间:本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履行的应收账款债权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
- 3.4、争议以及解决方式:本协议适用中国法律,因此协议产生的纠纷和争议,保证人同意按照《授信协议》约定的纠纷解决方式解决。

四、董事意见

公司第五届第十五次临时董事会审议并提请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担保授权的议案》,上述贷款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南方水泥有限公司持有南方万年青50%股权,同时也持有玉山万年青20%股权,因此此次担保没有做出反担保保证。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上述借款担保事项中,公司向招商银行人民币肆仟万元的叁仟万元为新增金额,其他皆为续贷。截止目前为止,公司累计实际担保(仅限于母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母公司、子公司为其子公司之间)总额是19488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3.49%,不存在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 1、相关合同;
- 2、公司董事会决议和股东会决议。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十四日

任职经历:曾任湖州美安水泥有限公司执行总监,现任上海民脉动漫开发部总经理。

与本公司关系: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名称:上海民脉动漫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个人独资企业。

住所:浦东新区洋泾镇博陆路2号1幢253室(临港)

注册号:31012000000196

注册资本:3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缪立民

成立时间:2007年10月30日

经营范围:动漫设计、制作、开发、展览展示服务、玩具、工艺品、文化用品、办公用品的销售(涉及行政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与本公司关系: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民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缪立民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有民脉文化股权比例为75%,为民脉文化控股股东,其中公司自有现金出资750万元;与本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75%,缪立民以现金240万元人民币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为24%。上海民脉动漫开发部以现金出资1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比例为1%。

经营范围:对高新技术项目、文化产业项目、文化休闲娱乐服务业的投资;文化活动组织、策划服务;动漫文化版权的引进、开发 and 代理;文化休闲娱乐设施进出口、广告和会展文化服务、专题、专栏(不含时政新闻类)、综艺、动漫片及相关衍生产品的制造和销售,旅游产品的开发和销售,各类玩具、模型、婴童用品、工艺品、文体用品及器材;食品的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以上工商机构核准为准)

四、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1、投资金额和投资方式

公司现金出资75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比例为75%,缪立民以现金240万元人民币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为24%,上海民脉动漫开发部出资1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比例为1%。

2、董事会安排

民脉文化董事会有5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长和2名董事由公司委派,另外两名董事由缪立民委派。缪立民先生担任董事长。

民脉文化不设监事会,设监事2人,公司与缪立民双方各委派一人。

3、管理人员安排

民脉文化总经理由缪立民担任,财务负责人由公司委派人员担任。其余副总经理职位人选由总经理提出,董事长审核,报董事会审议批准;总监级和经理级职位人选由总经理提出,董事审核后,经经理、主管及以下职员由总经理决定。

五、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策的影响

1、投资目的

充分响应国家扶持文化产业发展政策,借助中国广阔文化市场的发展前景,努力实施公司文化品牌发展战略,发挥公司在运营管理方面的比较优势和利用上市资本平台的影响力,以及缪立民在获取国外动漫作品版权、相关信息和关系协调等方面的优势,通过双方在国内外移主主题乐园和舞台剧、动漫衍生产品的开发、经营和营销的合作,快速形成在国内移动主题乐园和舞台剧的市场竞争优势。

2、风险和对策

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督促所设立子公司建设和完善相关制度,引进适合人才,促进公司可持续性发展。本次投资运作存在着不确定性,公司将加快项目的进展。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资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对公司的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通过设立子公司以完善公司产业链结构,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六、备查文件《合资设立公司的协议》。

特此公告。

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十四日